化学学院本科生到校外做毕业论文协议书

根据南开大学本科生到校外做毕业论文的有关规定，南开大学化学学院同意本科生到校外相关邀请单位做毕业论文，但应遵守以下协议：

1. 邀请单位应承担因学生到校外做毕业论文所产生的一切费用，并负责学生在校外做毕业论文期间的学习和生活管理。

2. 学生应与校内指导教师保持联系，汇报工作进展，按照学校要求进行中期检查，切实加强学生毕业论文写作的过程管理。

3. 学生到校外做毕业论文不得影响校内的正常学习，同时应按照学校规定按时回校参加毕业论文答辩。

4. 学生毕业论文成绩应以学生所在学院答辩委员会最终成绩为准。

5. 毕业论文的质量、格式要求，按照《南开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指导手册》规定执行。

学生本人签字：

辅导员签字：

校内指导教师签字：

南开大学化学学院

年 月 日

毕业论文校外邀请单位意见：

接受以上协议。

校外指导教师签字：

盖单位章

年 月 日